

“百一诗”和《文选》的接受史考察

洪彦龙

(厦门大学 中文系, 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 百一诗作为《文选》当中一种诗体, 其研究是相对寂寥的。而《文选》当中各个文体的全面考察, 对于《文选》研究却是十分必要的。百一诗在《文选》的诸诗体中具有一定的特殊性。首先其文本是单一孤立的, 再有就是其含义是模糊不定的。这两点促成后世对于百一诗在接受产生了独特的景象——孤立与争论共生、疑虑与敬慕共存。对于它的考察有利于我们探究百一诗含义的生成, 从而探索《文选》在文体确立与流传方面的意义。

关键词: 百一诗; 《文选》; 接受史; 考察

中图分类号: I206.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8666(2008)04-0022-04

分体研究是《文选》研究中的一个重要领域, 很多学者对其进行了论述。但存在两种研究倾向: 其一是侧重于对于“文”的研究, 往往被称为“文体”研究。很明显, 这里的文体是广义上的, 应该包括诗与文两大方面。但现在的研究则大部分倾向于文, 这很可能与人们对《文选》在“文”方面的突出意义的认识有关。这就造成《文选》研究一个很大的盲区——诗体研究。另一方面, 对于“体”的研究重点在《文选》自身的分类研究上。我们现在的研究基本是以《文选》为主体, 以“体”的分类为切入点, 从而探究《文选》的选篇范围、标准及其文学观。这是一种《文选》内部的闭合式研究。虽然有利于探讨文本自身的问题(属于内证), 但很容易忽视了各种文体自身的发展轨迹。

基于对上面两种《文选》研究倾向的认识, 本文以“百一诗”为例, 借用西方接受理论和诠释学理论, 梳理其文献资料及历史发展, 探究百一诗的含义及分歧, 从一个诗体的角度来看《文选》的发展。

一、“孤立”的文本与纷纭的争论

“百一诗”为三国魏卫尉卿应璩所作, 《文选》将

其作为一种独立的文体列为一类, 但仅收入“下流不可处”一首。我们知道, 作为一种诗体, 需要有较为明确的内涵与外延, 及一定数量的诗作。但“百一诗”似乎都未满足。应璩今存的诗只有三十几首(条)(此据逯钦立先生《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其中可以确定为完整的只有“下流不可处”一首, 其余几首类似全篇的却不言百一诗, 或言新诗, 或言杂诗。这就给我们造成一个麻烦, 《文选》中列为一种诗体的“百一诗”的文本只有一个——是孤立的。另一方面, 其含义却是模糊的。根据李善注大约有四种指向: (1) 篇数。“作百一篇诗”、“百数十篇”、“百三十篇”^[1]等。(2) 字数。“以百言为一篇”。(3) 内容。“讥切时事”、“以风规治道”、“言时事颇有补益”。(4) 语源。“公今闻周公巍巍之称, 安知百虑有一失乎? 百一之名, 盖兴于此也”。李善注很明显是倾向于第四种, 但一个“盖”字说明也只是出于猜测罢了。

上面对于百一诗含义的四种指向, 都是“读者”对于这一诗体的“诠释”。“文学作品的意义必须通过读者的阅读才能实现, 文学的意义是读者与文本的相互交流的结果”,^[2] P116 当然, 这种诠释是不能完

全脱离文本的，文本对于接受有着自身的规定性，^[2] (P123) 但其本身又是开放的。百一诗恰恰就是具有这样丰富的阐释空间。

首先，是孤立的文本与诗体复杂内涵之间的矛盾。“下流不可处”这一文本的背后是对于一种诗体的诠释，而一种诗体（本应是一类诗的集合）蕴涵着丰富的意义。即使只有一个文本作为对象，读者还是会把它想象成一类诗去进行诠释，这就在无意中扩大了文本自身的语言空间。

再有，就是百一诗这一诗体含义的模糊。读者对于文本的阅读再创造是建立在文本意义不确定性和理解有效性相统一的基础上的。^[3] (P193) 百一诗体含义的多重指向既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读者的阅读，但又给读者的诠释提供了巨大的可能性。

具备了诠释的空间，并不意味着这种诠释漫无边际。文学本身的限定，大致可以分为三个方面：一是文本自身呈现的意义；二是作者的经历与意图；三是读者的诠释。由于百一诗具有强烈的现实意义，且作品孤立、作者资料匮乏，所以前两者可以合并起来。这样就分为两大方面：原初的创作与作品，读者的阅读与诠释。下面分别进行研究。

前文已经分析了百一诗具有很大的诠释空间。但作为文学作品，首要的是具有可读性、可欣赏性——即文本自身要使后来的接受（阅读）成为可能。这与百一诗自身所蕴含的要素是分不开的。最重要的就是其“讥讽时事”的内容指向。上面几种百一诗含义虽然各有侧重，但都指出了其“讽”的特色。这一自《诗》而来的古老的文学价值命题，使得百一诗从一开始就具有了先天的生存优势。再有，就是其古朴的诗风。《诗品》评应诗“善为古语”、“鄙直如偶语”，《南齐书·文学传论》也有相似的论述。张伯伟先生将其归纳为“典奥”与“古朴”的结合。^[3]此种风格为古诗之遗风，为我国诗风之一大端，历代文人多喜此风，难怪王闳运在《湘绮楼论唐诗》中说：“应璩百一，虽用淡远取致，而要皆有理境，故令阅者不倦。”还有就是应璩自身曾经历过的穷困经历。根据现存应氏的书信，可以推测其曾有过一段清苦的生活，在其诗作中也屡有体现。在《艺苑卮言》卷八论述“文章九命”中，就将应氏与陶潜、东方朔、裴子野等一同列入“贫困”一类。^[4]而物质的清贫却无形中赋予作品一种精神上的超越（有时是超出文本自身的意义的），“文章憎命达”的观念是有其生长土壤的。

在解决了接受的可能与诠释空间两大前提后，我们将分析第二方面——读者的诠释。由于时代久远，大量书籍散佚，并且古代文化普及面较为狭窄，书写方式落后，使得可供考察的资料很少，大致可以

分为三类：

一是文论。由于古代没有健全的文学批评体制，所以这一类内容是很广泛的。如诗论专著《诗品》，“体大思精”的理论著作《文心雕龙》，各种史书的相关论述，还包括后世的诗话、笔记等。虽然种类繁多，但它们都大致关注两个方面：风格与源流。它们都试图从风格学的角度将诗作纳入到一个完整的文学流程体系中去。如《诗品》认为应诗“祖袭魏文”，且陶渊明“源出于应璩”。这引起后世许多学者的怀疑与批驳。对某一文本和作者做简单的线性诠释往往是很容易片面和牵强的。

二是模拟之作。后世出现了一定数量的仿作，如《隋书·经籍志》所载晋蜀郡太守李彪所作“百一诗二卷”，何逊亦有《聊作百一体》，再有张笃庆《昆仑山房明季百一诗》、叶德辉《消夏百一诗》等。但百一诗的模拟之作却呈现了自己的特点，别的诗体（如咏史、游览、游仙）只要阅读其内容便可以大致知道其分类，而由于百一诗含义的模糊，使得模拟之作从各自的理解出发，通过创作诠释“百一”，并没有一定的诗体规制。如何逊的《聊作百一体》，从诗义上看并无突出之处，而字数恰为百一十字。看来他是从字数上来诠释“百一”的。但以现存的应诗考察，这种理解很难让人信服。读者的诠释是构成文本接受史的要素，但在此基础上的理解是否符合文本，是否正确，这是需要考查的；有时读者的诠释会偏离，甚至是误读。

三是文集与选集。后世读者对于前代文人作品的编选，在某种程度上反映了当时人们的好尚，也表明一定的文学观。如冯惟讷的《古诗纪》、张溥的《汉魏六朝百三名家集》等。当然影响最大的还是《文选》。

二、百一诗与《文选》

如果说《诗品》是从风格与源流上认识百一诗，那么《文选》就是在文本与体制上诠释百一诗。无疑的，《文选》在百一诗的流传方面起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文选》对于保留先唐文学文献的巨大作用已为大多数学者所认同，但将其纳入到文学接受史的大背景下去思考的还很少。尤其针对应璩这样为后世所忽略的中小作家，《文选》在其接受史上的作用就更值得关注。首先《文选》在百一诗的接受史上有两个明显的积极作用：一是保留了一个完整的文本；二是在正式意义上确立了“百一诗”作为一种诗体的地位。后世对于百一诗的阅读、认识、理解都是建立在这一基础上的。

但从整个接受史考查，《文选》还有其一定的消

极作用。这种消极作用主要表现为一种“遮蔽”。当然这种“遮蔽”效果是由多种因素促成的,但《文选》在其中有着独特的意义。首先,是对应氏其他诗作的“遮蔽”。考史籍,《应璩集》至迟在宋代就已经亡佚,断句残篇保留在类书、史籍中。而《文选》在百一诗中只选择一首,对于这一含义模糊的诗体既无同类诗篇相互印证,又无应氏较多完整相似诗歌的支持,使得“百一诗”的研究很难进行。再有,是对应氏书信作品的“遮蔽”。《文选》中应氏作品除百一诗外,还有书信四封,为其类之冠(多于曹丕等人)。但后世每每论及应氏,大都指向其百一诗,而书信论者甚少。论篇数,书信多于百一诗;论艺术成就,书信不在百一之下,可为什么会产生这种差距呢?除了文体研究的差异外(很明显书信的研究远远落后于诗歌的研究),主要还是百一诗含义的不确定性。经过李善注的全面注释,人们的阅读视野往往集中于百一诗,而忽略了书信。其实,书信中保留了大量应氏生活、交友、心理状态的原始记录,对于理解应氏的思想是很有价值的。三是百一诗含义的探究对其文本的“遮蔽”。接受理论既认为未经诠释的文本是无意义的,但又强调文本的必要性。因为他们知道诠释发展到一定阶段后,极容易演变为“诠释之诠释”,而脱离了文本的诠释其实是毫无意义的。百一诗作为一种诗体确立后,其文本的意义就已经被削弱;伴随着人们对百一诗含义的诠释兴趣的提高,文本就渐渐被遗忘。这种可怕的“侵蚀行为”,在文学接受史中应该尤为注意,很多作品的文学意义就是因此消失的。

上述三种遮蔽效果,是在历史性的考查百一诗接受的基础上总结出来的,它体现了《文选》在文学作品接受史上的几个特点:第一,典范性。《文选》的选篇是有其自身的标准和目的的,随着其经典化,其所选文本就具有了“范式”的意义。其地位的崇高,使得读者对百一诗接受成为了一种“钦慕式认同”,^[9](P206)文本具有了一种楷模式的作用。但上文我们已经分析了读者对于百一诗接受源于情感上的相通,对于“讽”的现实追求,“古朴”诗风的历史回归,“清贫”生活的精神固守,都体现了一种道德上的归属感,而这又是一种“同情式认同”。^[10](P211)两种认同方式的结合恰恰反映了人们对于百一诗接受过程的心理状态及其变化。第二,权威性。典范的背后就是那不可动摇的权威。其所选诗体是规范的,其所选文本是具有代表性的。随着权威扩展到李善注,对于百一诗含义模糊的解释竟也成了后世读者的“圭臬”。人们也有疑惑,但权威是不可轻易触动的;人们也有讨论,但都是在李善注的圈子里打转转。这就造成百一诗诠释的“凝滞性”。

上面主要分析了《文选》对其内部文体(百一诗)接受的影响,但从大的文学接受史角度看,还应包含《文选》自身接受史和问题接受对《文选》之影响两大方面,这已不是本文所能解决的了。

三、反思的意义与研究的方法

“文选作品意义的理解和解释不是一种静止的事件,而是一种随着不同语境而变化的意义参与和建构过程”。^[11](P192)这说明任何诠释都是具有历史性的,而这一历史性并不是断裂的,它是在一个时间线性链条上的有机组合,构成某一文本的接受史。并且每一个历史性的诠释都是来源于那一时代、那一群体,是那一历史的读者的创造。而这种创造正是文学接受内在发展的动力所在。

可当我们考查百一诗的接受史时,我们就会发现一个特殊的现象。我们对于百一诗接受,首先是对《文选》典范性与权威性的接受;我们对于百一诗的诠释,首先是对李善注的诠释(即前文所说的“诠释之诠释”)。也就是说,在我们阅读百一诗时,面前有两道墙——《文选》及李善注。当然,文学效果纵向的历史影响是不可忽视的。^[12]每一阶段的诠释都为下一阶段的接受打开视野,提供更为广阔的诠释空间。可是一旦某一历史性的诠释成为了“经典”,加之我国固有的经典崇拜和慕古心态,便很难再进一步打开诠释视域了。

这种“稳定”的经典诠释状态是与文学文本的接受本质相矛盾的。文学接受是一个不断进行再创造,不断发展的过程。文本诠释的固定化,意味着接受的消失,也就意味着文本的无意义。文学接受是一个不断进行反思的过程,这种反思既是对以往历史诠释的反思,也是对自身诠释的反思。正像诠释学所认为的,“……通过诠释学经验自我理解的反思性,能够使批评家意识到他对文本的意义理解和批评的有限性和局限性”。^[13](P203)这种“意识”的意义是巨大的,他使读者清醒的意识到诠释的历史性特征,在接受史上是没有权威与经典的。我认为,将诠释的反思性引入,对于理解古代文学中的接受问题是大有裨益的。它使读者不再受“经典性”的制约,将《文选》及李善注作为历史性的诠释(一个研究的对象与借鉴,而不是定论),重新考查百一诗的意义。

反思的意义是让我们提出新的问题。当我们摆脱了《文选》的权威后,我们不禁要问:百一诗是如何产生的?从其产生到《文选》中的诗体经历了一个怎样的过程?百一诗成为一种诗体的条件是什么?李善注中多个含义指向的真正意义是什么?……

反思的意义又是让我们寻找新的视角与方法。

问题的提出自然是需要解决的。而方法就是在反思中产生的。反思使我们摆脱《文选》和李善注的遮蔽，直接面对文本——而这恰恰就是我们诠释百一诗的最根本方法。结合我国古代文学的特征，现试举两条，以探索百一诗诠释的方法。

“百一诗”与“新诗”。这涉及到文学文本的产生。现存于唐初类书中应璩的作品或言新诗，或言杂诗，而独不言百一，这颇耐人寻味。针对这种状况，现代学界有两种截然相反的意见：其一，以逯钦立先生为代表，认为现在流传下来的应璩的作品都是百一诗；且百一诗即是新诗，所以逯先生称为“百一新诗”。^[7]张伯伟支持此说。其二，以徐公持先生为代表，认为新诗是正宗，百一诗是齐梁以后出现的名称。^[8]两说各有所据，但也都存在一些问题。这些问题的解决就需要借助一定的文献资料。《文选》李善注引《今书七志》曰“《应璩集》谓之‘新诗’，以百言为一篇，或谓之‘百一诗’”。首先，王俭见到过《应璩集》，这应是最为原始和最具说服力的资料。其中不难看出“新诗”确为正式的提法。再有从“或谓之”的语气判断，百一确是出于“新诗”之后。但究竟何时出现，还要进一步考查。

“应贞注应璩百一诗”的文献意义。对于文学接受而言，最好是具有一个完整的历史诠释过程；过程的持续，意味着意义生成的有效性。而考查百一诗的

接受，我们发现：由于文献的散佚，对于百一诗的产生我们是不清楚的。而《隋书·经籍志》中载有“应贞注应璩百一诗八卷”，应贞生活的时代约在公元220~269年之间，在西晋初年已经去世，证明至迟在晋初已经有“百一诗”的称谓。另外，此文献还说明应贞与百一诗的产生关系极大。有两种可能：一是应贞从已有的《应璩集》中将百一诗拿出作注；另一种是应贞从“新诗”中选出内容旨意相近的一部分诗歌——从史料来看，其主旨大略为“讽刺时世”的。根据前面的分析，第二种的可能性更大一些。

上面的两则分析重在说明，将接受理论应用于我国古典文学的研究应该具有自身独特的研究方法——而对文献的利用就是非常重要的一点。我国古代发达的目录学研究（成为古典文学的入门径），在一定程度上是对文学接受史一种标记性的记录。即使是已佚的文献，仍能够起到巨大的作用。

结语

百一诗只是《文选》中一个极为狭小的诗体。但通过对其接受史的考查，让我们对《文选》在先唐文学接受史上的意义有了更为清楚的认识。这有利于《文选》的综合性研究，有利于《文选》内部各文体研究的深入。在此基础上探寻《文选》研究的新方法，同时对于古代诗歌、问题的发展都有极大的意义。

注释：

对于“百一诗”含义的论述还有很多。如“士行”说，见《乐府广题》：“百者数之终，一者数之始。士有百行，始终如一，故云‘百一’。”

古人在此点上的争论很多，不同意的有叶梦得、谢榛、胡应麟、纪晓岚等，或认为片面——“恐未尽然”（王世贞《艺苑卮言》），或言语激烈——“何其陋哉”（方东树《昭昧詹言》）；同意的也大有人在，如许学夷、钱谦益、王夫之等。当代学者对此也颇有争论，详见王运熙《钟嵘诗品 陶诗源出应璩解》收入《汉魏六朝唐代文学论丛》，袁行霈《钟嵘诗品 陶诗源出应璩说辨析》（《国学研究》1994年）。

王玫《建安文学接受史论》已经关注这点，并做了有益的尝试，如“《文选》、《文心雕龙》中的建安作家作品”、“建安文学在宋代的传播及《文选》的流传”等章节。但限于此书的体例，还有很多问题没有展开：一是《文选》只是作为建安文学接受史的一个环节，而未被作为主体加以分析；二是时代限于建安，未能扩展到先唐较大的文学空间中；三是主要梳理三曹七子等较大的作家，对于中小作家未给予较大的关注。这就意味着先唐文学接受史还有很大的空间未被涉及，本文就是对其中很小一部分的尝试。

张溥在《汉魏六朝百三名家集·应德琏休琏集》的“题辞”中极赞应璩书信之成就“休琏书最多，俱秀绝时表”，为善识者，可惜应者寥寥。

参考文献：

- [1]梁萧统编，(唐)李善注. 文选[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1015.
- [2]李建盛. 理解事件与文本意义——文学诠释学[M].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2.
- [3]张伯伟. 中国诗学研究[M]. 沈阳：辽海出版社，2000. 109.
- [4]丁福保辑. 历代诗话续编[M]. 北京：中华书局，1983. 1081.
- [5](德)汉斯·罗伯特·霍斯著；顾建光，顾静宇，张乐天译. 审美经验与文学解释学[M].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 206, 211.
- [6]朱立元. 接受美学[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9. 216.
- [7]逯钦立辑校. 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M]. 北京：中华书局，1983. 469.
- [8]徐公持. 魏晋文学史[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9. 170.